

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媒体宣传服务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NMHT-2026FW-0304)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媒体宣传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30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媒体宣传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媒体宣传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2-05 09:00:00到2026-02-11 17:00:00**。

获取方式:

(1) 现场获取: 供应商需按“获取采购文件时, 供应商需要提供以下材料”提供相关资料的原件, 还应提供相应的复印件两套 (并加盖公章), 到内蒙古恒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东方银座1号楼三楼东) 前来获取, 资料提供不全或逾期者拒绝接收。

(2) 网上获取: 供应商需按“获取采购文件时, 供应商需要提供以下材料”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PDF格式扫描件材料发送至htxm2021@163.com, 请以“项目名称+公司名称”为邮件主题, 并电话告知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未按要求或资料不全, 采购人拒绝接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2-12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东方银座1号楼三楼东**。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2-12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东方银座1号楼三楼主。

七、其他

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媒体宣传服务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项目编号：NMHT-2026FW-0304

内蒙古恒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的委托，现就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媒体宣传服务项目采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现进行公示。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媒体宣传服务项目；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采购需求：

项目编号：NMHT-2026FW-0304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媒体宣传服务项目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一年

预算金额：30万元

4、拟定供应商：内蒙古广播电视台。

5、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6、公示日期：2026年02月05日至2026年02月11日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供应商需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2)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书面声明；

(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形式。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

2026年02月05日至2026年02月11日，每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

2、获取采购文件时，供应商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1) 供应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报名需提供法人身份证明）；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到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4)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书面声明；

注：A、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采购人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成交人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获取方式

(1) 现场获取：供应商需按“获取采购文件时，供应商需要提供以下材料”提供相关资料的原件，还应提供相应的复印件两套（并加盖公章），到内蒙古恒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东方银座1号楼三楼东）前来获取，资料提供不全或逾期者拒绝接收。

(2) 网上获取：供应商需按“获取采购文件时，供应商需要提供以下材料”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PDF格式扫描件材料发送至htxm2021@163.com，请以“项目名称+公司名称”为邮件主题，并电话告知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未按要求或资料不全，采购人拒绝接收。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1、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2、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六、采购文件售价：本次采购文件售价为每本0元人民币。

七、响应文件递交：

1、开标时间和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年02月12日09时30分；

2、开标地点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东方银座1号楼三楼东；

3、响应文件递交形式：纸质文件递交；

4、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城市管理局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丁香南路城发集团大厦

联系人：苏炯



电话：13948813456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恒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东方银座1号楼3楼东户

联系人：王娅鑫、张媛、吕红

电话：0471-3950828

邮件：htxm2021@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媛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1501051001025